

陕西广电网络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5年7月31日，本公司以书面方式通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2015年8月4日，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8人，分别是晏兆祥先生、吕晓明先生、杜金科先生、赵浩义先生、刘进先生、聂丽洁女士、员玉玲女士、郝士锋先生，授权委托1人，董事刘卫星先生因公授权委托董事长晏兆祥先生对会议通知所列议题代行同意的表决权。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陕西华通文化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投资设立互联网金融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关于子公司陕西华通文化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拟投资设立互联网金融全资子公司的公告》（临 2015-041 号）。

二、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陕西华通文化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投资参股嘉影电视院线控股有限公司的议案》。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在当前有线电视运营商积极加速布局新媒体、三网融合领域，逐步实现从传统电视网络运营商向新媒体综合内容服务平台转型的大背景下，北京、重庆、广东、陕西等十多家省市有线网络公司共同发起设立嘉影电视院线控股有限公司（暂定名，以下简称“电视院线公司”），旨在打造全球最大的家庭观影平台，填补电影从影院到电视的产业空白，提升广电用户黏性。电视院线公司核心的业务愿景是通过缩短影片上线窗口期，向用户第一时间首播院线电影大片；同步全球院线资源，实现海内外精品影片独家首播、TV 屏全网独播；覆盖全国主要联盟

省市，实现从城市到农村的电视网络受众覆盖等。本公司由子公司陕西华通文化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简称“华通创投”）投资 100 万元人民币参股电视院线公司，持股比例为 0.26%。华通创投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本公司与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宝鸡广电网络传媒有限责任公司分别持有其 99%、1%股权。

公司独立董事就华通创投参股电视院线公司事项发表独立意见，认为：1、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2、华通创投参股电视院线公司在业务层面可以丰富公司视频点播业务产品和内容，提升业务黏性，拉动视频点播业务收入增长；在战略层面可以与合作伙伴优势互补，加速自身业务转型。该事项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及发展需要，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陕西广电网络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 年 8 月 5 日